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0年度歸展校園在地化防災教學模組（教學設計及執行成果）徵集實施計畫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6/16 9:24:17

- 一、 依據本局110年4月19日桃教體字第110003053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 參加對象：
 - 1、 本市110年度執行防災校園基礎建置計畫學校(名單如附件一)為必要參加學校，請務必報名送件。
 - 2、 本市中小學教師及防災教育輔導團成員鼓勵報名參加。
 - (二) 參賽規定：每件教案之參賽人數以4人為限(須同校)，作品主題及內容需符合防災教育相關議題，以一至九年級(任選)適用為原則，教學時間至少須達四節課設計。
 - (三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逕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輔導室陳冠綸主任收(掛號郵寄者，以郵戳為憑)。
 - (四) 獎勵：
 - 1、 特優(2案)：核予嘉獎1次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5,000元。
 - 2、 優等(3案)：核予獎狀1紙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4,500元。
 - 3、 佳作(5案)：核予獎狀1紙，著作積分0.1分，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4,000元。
 - 4、 以上得獎著作由二人以上合作者，稿費及著作積分給分依作者人數平均之。其核發依「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研究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辦理。
 - 5、 稿費依實際教案字數覈實計算，上述所列為各獎項最高稿費支領額度，並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辦理。
- 三、 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，倘有相關疑問請逕向永福國小輔導室陳主任諮詢，電話：03-3875709分機610。